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ULTURECOM HOLDINGS LIMITED

文化傳信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43)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中期業績

文化傳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二四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收入	3	8,953	7,792
銷售成本		(5,259)	(4,265)
毛利		3,694	3,527
其他收入	5	232	277
其他收益或虧損	6	(114)	638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之減值虧損， 扣除撥回		(182)	378
其他減值虧損	7	(21,172)	(2,412)
銷售費用		(6)	—
行政費用		(11,867)	(11,935)
其他費用	9	(2,133)	(2,252)
財務費用	8	(206)	(58)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45)	(96)
除稅前虧損	9	(31,799)	(11,933)
所得稅(開支)抵免	10	(300)	313
期間虧損		(32,099)	(11,620)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由功能貨幣換算至呈列貨幣之			
匯兌差額		639	3,873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虧損		(61)	(5)
		<u>578</u>	<u>3,868</u>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1,182)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後將累計匯兌儲備			
重新分類		—	(1,475)
		<u>—</u>	<u>(2,657)</u>
期間其他全面收入		<u>578</u>	<u>1,211</u>
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u>(31,521)</u>	<u>(10,409)</u>
應佔期間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30,703)	(11,384)
— 非控股權益		(1,396)	(236)
		<u>(32,099)</u>	<u>(11,620)</u>
應佔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29,803)	(9,822)
— 非控股權益		(1,718)	(587)
		<u>(31,521)</u>	<u>(10,409)</u>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港仙)	12	<u>(1.8)</u>	<u>(0.7)</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91	113
使用權資產		1,118	777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53	98
無形資產		12,218	29,761
按金	13	529	485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		168	187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		356	414
應收貸款		—	4,344
遞延稅項資產		181	456
		<u>14,714</u>	<u>36,635</u>
流動資產			
存貨		29,526	30,697
應收貿易賬款	13	4,139	3,666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3	1,492	6,233
應收貸款	14	4,650	685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之款項		750	750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		928	69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672	18,429
可收回稅項		44	70
		<u>60,201</u>	<u>61,226</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5	1,049	89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5	11,296	8,891
合約負債		911	893
來自一名董事之貸款		3,000	3,000
租賃負債		1,759	2,131
撥備		1,597	1,565
		<u>19,612</u>	<u>17,379</u>
流動資產淨值		<u>40,589</u>	<u>43,84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5,303</u>	<u>80,482</u>

	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附註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511	363
資產淨值	54,792	80,11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687	16,687
股份溢價及儲備	45,188	68,79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61,875	85,484
非控股權益	(7,083)	(5,365)
總權益	54,792	80,11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D2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價值計量（如適用）。

除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所產生之額外會計政策外，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呈列者相同。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就編製中期財務報表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並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	--------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本期間及／或過往期間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中期財務報表所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概無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3. 收入

客戶合約收入之分析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出版及 知識產權 (「知識產權」) 授權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數碼化 市場推廣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零售與批發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自然語言處理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確認收入之時間：					
於某時點：					
— 漫畫書籍銷售	6,112	—	—	—	6,112
— 來自知識產權授權之版權收入	1,671	—	—	—	1,671
— 酒類銷售	—	—	1,170	—	1,170
總計	7,783	—	1,170	—	8,953
地區市場：					
香港(營業所在地)	7,783	—	1,170	—	8,953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	—	—	—	—
總計	7,783	—	1,170	—	8,953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出版及知識 產權授權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數碼化 市場推廣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零售與批發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自然語言處理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確認收入之時間：					
於某時點：					
— 漫畫書籍銷售	6,358	—	—	—	6,358
— 來自知識產權授權之版權收入	1,322	—	—	—	1,322
於某時段：					
— 社交媒體市場推廣	—	112	—	—	112
總計	7,680	112	—	—	7,792
地區市場：					
香港(營業所在地)	7,680	—	—	—	7,680
中國	—	112	—	—	112
總計	7,680	112	—	—	7,792

4.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執行董事（即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資料集中於所交付的貨品或所提供的服務類別。此亦為組織本集團之基準，並特別專注於本集團之經營部門。於達致本集團之可報告分部時，並無彙集主要經營決策者所識別之經營分部。

具體而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本集團之經營及可報告分部如下：

- 出版及知識產權授權：漫畫書籍出版及來自漫畫知識產權授權之版權收入。
- 數碼化市場推廣：於中國提供數碼化市場推廣及通訊、知識產權數碼化及知識產權代理服務。
- 零售與批發：零售酒類。
- 自然語言處理：實時人機交互的人工智能語音技術，包括在軟件及嵌入式芯片組域中的設計及執行。

分部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之收入及經營業績按經營及可報告分部所作之分析。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出版及知識 產權授權 千港元	數碼化 市場推廣 千港元	零售與批發 千港元 (附註)	自然語言處理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入					
外部銷售	<u>7,783</u>	<u>—</u>	<u>1,170</u>	<u>—</u>	<u>8,953</u>
分部業績	<u>1,501</u>	<u>(723)</u>	<u>(499)</u>	<u>(24,058)</u>	<u>(23,779)</u>
未分配開支					(8,256)
未分配收入					7
其他收益及虧損					<u>229</u>
除稅前虧損					<u><u>(31,799)</u></u>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出版及知識 產權授權 千港元	數碼化 市場推廣 千港元	零售與批發 千港元 (附註)	自然語言處理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入					
外部銷售	7,680	112	—	—	7,792
分部業績	872	(538)	(275)	(1,151)	(1,092)
未分配開支					(11,494)
未分配收入					50
其他收益及虧損					603
除稅前虧損					(11,933)

附註：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賬面值約28,875,000港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30,045,000港元）之優質酒類。經考慮相關成本（例如儲存成本、保險及市場推廣成本等），存貨並無於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產生之除稅前虧損，並無分配若干其他收入、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收益（虧損）、使用權資產之減值虧損及未分配企業開支。此為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以供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之措施。

由於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僅由主要經營決策者作為整體審閱，因此，並無披露本集團資產及負債按經營分部劃分之分析。

5. 其他收入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應收貸款之推算利息收入127,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40,000港元）、銀行利息收入約45,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4,000港元）、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約6,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000港元），以及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投資收入約33,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8,000港元）。

6. 其他收益或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		
變動收益		
— 持作買賣	—*	202
— 其他	213	195
撇銷其他應付款項	15	—
出售物業及設備之收益	—*	—
提前終止租賃之收益	9	
撇銷其他應收款項	(498)	
撇銷已收按金	285	—
外匯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38)	241
	<u>(114)</u>	<u>638</u>

* 指金額少於1,000港元。

7. 其他減值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就下列各項確認的減值虧損：		
— 使用權資產	—	2,412
— 無形資產(附註)	16,313	—
— 已付無形資產按金(附註13b)	4,859	—
	<u>21,172</u>	<u>2,412</u>

附註：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評估其與專有技術有關的無形資產之可收回性。由於目前智能／人工智能(「**人工智能**」)產品市場競爭激烈，並考慮到本集團進軍中國智能產品領域的不利市場狀況，本集團已重新考慮有關該等產品的未來市場份額及預期利潤之假設。

專有技術的可回收金額乃參考使用價值計算，並以管理層估計之預期可使用年限(3至5年)內經核准預算之現金流量預測為基礎。此收入法為合適之估值方法，可反映資產持續營運所產生現金流量之價值，並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有關釐定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之規定。

計算使用價值的主要假設為貼現率、增長率及預算毛利率。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專有技術減值評估所用之折現率為11.45%。貼現率反映與現金產生單位經營的業務及行業有關之特定風險。計算使用價值時使用的另一個關鍵假設乃預算毛利率介乎34%至66%之間，即根據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而釐定。本公司董事目前並未察覺任何其他可能發生的變化而需要調整其主要估計。

根據評估結果，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減值虧損約16,313,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損益表內確認為其他減值虧損開支。

8. 財務費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租賃負債之利息	61	58
其他借款之利息	145	—
	<u>206</u>	<u>58</u>

9. 除稅前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間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7,119	8,369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500	675
— 非審計服務	175	230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4,496	3,510
達成客戶合約之成本	763	755
無形資產攤銷	1,671	244
物業及設備之折舊	21	27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494	830
使用權資產之減值虧損	—	2,412
已付無形資產按金之減值虧損	4,859	—
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16,313	—
法律、諮詢及其他專業費用(計入其他費用)(附註)	1,317	1,710
研究成本(計入其他費用)(包括員工成本約 63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 月：466,000港元))	816	542
與短期租賃有關之開支	283	367
發行非上市認股權證所產生的以股份為基礎的 付款	143	—

附註：有關款項指支付予就業務營運提供法律服務及專業意見之律師及顧問之費用，並呈列於「其他費用」項下。

10. 所得稅(開支)抵免

根據百慕達之法則及規例，本公司於兩個中期期間均毋須於百慕達繳交任何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於兩個中期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之稅率計算。

根據香港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將按8.25%之稅率就溢利首2百萬港元繳納稅項，並將按16.5%之稅率繳納超過2百萬港元以上利潤之稅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之集團實體之溢利將繼續按統一稅率為16.5%繳稅。因此，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首2百萬港元的8.25%計算，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則按16.5%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中期期間之稅率均為25%。

於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乃按有關司法權區之適用稅率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25)	(21)
遞延稅項		
— 遞延稅項(開支)抵免	(275)	334
所得稅(開支)抵免	(300)	313

11. 股息

於兩個中期期間均無派付、宣派或建議派付股息。本公司董事決議不派付中期期間之股息。

12.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虧損	<u>(30,703)</u>	<u>(11,384)</u>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股	千股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加權平均股數	<u>1,668,657</u>	<u>1,668,657</u>

由於假設轉換將導致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虧損減少，故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行使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認股權證。

13. 應收貿易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a)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賬款	4,140	3,889
減：信貸虧損撥備	(1)	(223)
	<u>4,139</u>	<u>3,666</u>

本集團授予出版及知識產權授權、零售與批發及數碼化市場推廣分部之客戶介乎0至120天之一般信貸期。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所呈列扣除信貸虧損撥備之應收貿易賬款按賬單日期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60天	1,960	1,706
61－90天	486	701
91－180天	1,605	1,108
超過180天	88	151
	<u>4,139</u>	<u>3,666</u>

(b)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其他應收款項	178	170
減：信貸虧損撥備	(120)	(120)
	<u>58</u>	<u>50</u>
按金及預付款項(附註)	1,965	6,670
減：信貸虧損撥備	(2)	(2)
	<u>1,963</u>	<u>6,668</u>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總額	2,021	6,718
減：將於一年內結算或動用之款項	(1,492)	(6,233)
	<u>529</u>	<u>485</u>

附註：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結餘主要包括就無形資產支付之按金，金額為零港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4,859,000 港元)，乃根據自然語言處理業務支付予一名獨立第三方。鑒於該等按金涉及人工智能技術，並考慮到目前智能及人工智能產品市場競爭激烈之環境，以及本集團進軍中國智能產品領域之不利市況，故繼續審慎看待此項投資之前景。已確認減值虧損約4,85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港元)。

(c)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之金融資產之減值評估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表所用釐定輸入數據及假設之基準以及估計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時所遵循者相同。因此，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應收貿易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預期信貸虧損項下的減值虧損撥回淨額約18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62,000港元)已於損益確認。

14. 應收貸款

	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獨立第三方之應收貸款	6,787	6,736
減：信貸虧損撥備	(2,137)	(1,707)
	<u>4,650</u>	<u>5,029</u>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貸款協議。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同意與所有借款人延長貸款到期日，而若干相應借款已重新分類並列作非流動項目。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儘管還款到期日已獲延長，賬面值為約4,650,000港元（扣除撥備約2,137,000港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5,029,000港元，扣除撥備約1,707,000港元）之應收貸款仍被視為逾期。

應收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應收貸款於初始確認時的公平價值根據3.15%至3.71%（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3.15%至3.71%）之間的年度實際利率確定。貸款本金額與其初始確認時釐定之公平價值間之差額約為634,000港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518,000港元）。

15. 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60天	790	649
61－90天	259	231
超過90天	—	19
	<u>1,049</u>	<u>899</u>

購買貨品之平均信貸期介乎15至90天。本集團已制定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時間框架內予以結算。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主要包括已收按金約2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485,000港元)、應計經營開支約6,57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5,064,000港元)及應計薪金約2,686,000港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494,000港元)以及應計解僱員工成本約1,56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560,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業績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綜合虧損淨額增加約169.7%至30,703,000港元或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每股1.8港仙(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虧損11,384,000港元或每股0.7港仙)。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分析如下：

1. 收入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經營業務之整體收入由7,792,000港元增加約14.9%至8,953,000港元，其中約7,783,000港元及1,17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7,680,000港元及零港元)分別來自我們之出版及知識產權授權及零售與批發業務。

出版及知識產權授權業務之收入輕微增加約1.3%，原因為漫畫書籍出版及知識產權授權業務於本中期期間增加令收入有所增加。

來自數碼化市場推廣業務之收入下降，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12,000港元下降至二零二五年同期的零港元。收入減少是受縮減經營規模影響。由於數碼化市場推廣業務之下行趨勢，本集團優先保留現金及營運資金。本集團繼續對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進行自願清算(詳情見下文所述)。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零售與批發分部的收入錄得優質酒類銷售額為約1,17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零港元)。儘管香港經濟復甦步伐放緩，本公司尋求契機大量出售優質酒類。本集團繼續與顧問共同發展優質酒類銷售及分銷渠道。

2.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毛利約3,694,000港元及毛利率41.3%，而二零二四年同期錄得毛利3,527,000港元及毛利率45.3%。於本中期期間，毛利率減少主要由於漫畫書籍出版的生產成本增加所致。

3. 銷售費用

銷售費用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增加約6,000港元。

4. 行政費用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來自經營業務之行政費用總額約11,867,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1,935,000港元)。

本期間之主要開支部分包括員工成本約7,119,000港元(二零二四年：8,369,000港元)、審計及非審計服務費用約675,000港元(二零二四年：905,000港元)、招待費用約18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68,000港元)、廣告及推廣費用約207,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29,000港元)以及上市及公司服務費用約50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80,000港元)。

5. 其他減值虧損

由於資產的可收回性評估，已確認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約零港元(二零二四年：2,412,000港元)。

於本期間，已確認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約16,31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零港元)及已付無形資產按金約4,859,000港元(二零二四年：零港元)。

6. 其他費用

於本中期期間，約1,317,000港元用於法律、諮詢及其他專業費用（二零二四年：1,710,000港元）。該款項用於支付律師提供的法律服務及顧問就業務營運及發展提供的專業意見。開發自然語言處理及數碼化市場推廣業務的研究成本約為816,000港元（二零二四年：542,000港元）。

7. 期間虧損

本集團錄得來自經營業務之虧損約32,099,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1,620,000港元）。

此外，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淨值約為54,792,000港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80,119,000港元）及每股資產淨值為0.03港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0.05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金融機構之現金及銀行結存合共約18,672,000港元，而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合共約1,096,000港元。

除以美元（「**美元**」）、澳元（「**澳元**」）及港元計值之交易而承受與人民幣相關之外匯風險之外，本集團並無面對重大外匯匯率波動風險。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約40,589,000港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43,847,000港元）及流動比率為約3.1（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3.5）。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之負債總額約20,123,000港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7,742,000港元），而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為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約32.5%（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20.8%）。

總括而言，董事們有信心本集團將有充足流動資金為其日常營運提供資金。一如以往，我們在管理財務狀況時保持審慎保守，以維持最高的財務靈活性。

已付無形資產按金

如附註13所述，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已就自然語言處理技術開發及生產軟件及芯片組支付按金合共約零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4,859,000港元）。該無形資產用於設計及實施軟件及嵌入式芯片組域，並生產多款廣泛應用於各種電子設備或應用環境的離線中文語音識別芯片。

僱傭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聘有46名僱員，其中30名於香港及16名於中國。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來自經營業務之員工成本合共約7,119,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8,369,000港元）。管理層定期檢討薪酬待遇以確保其保持競爭力。若干董事及僱員可根據本集團表現及彼等之個人績效及表現收取酌情花紅及獎勵購股權。

自願清算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五日，本集團宣佈北京星河引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星河引擎**」）之股東已通過決議案成立清算小組，以根據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對北京星河引擎進行清算。自願清算截至報告日期尚未完成。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業務回顧

近幾年整體經濟仍然未能恢復，加上不穩的地緣政治因素，本集團繼續面臨相當嚴峻的經營環境。本集團繼續專注於節約資源、重組業務及採取行動以控制及削減成本及開支，有助本集團保護其資源。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總收入由二零二四年的7,792,000港元增加14.9%至二零二五年的8,953,000港元。

出版及知識產權授權業務

出版及知識產權授權業務表現平穩。來自該分部的收入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分別為7,783,000港元及7,680,000港元。本公司正投放更多精力於自有或授權版權之出版書籍的銷售，並擴大授權業務範圍。隨著AI技術及市場的發展，本集團正積極探討AI技術對傳統出版業務的拓展性，包括透過AI技術提升制作質素及成本控制等範疇。

數碼化市場推廣

經過自願清算重組後，數碼化市場推廣分部的業務收入由二零二四年的112,000港元減少至二零二五年的零港元。

至於我們的非全資附屬公司北京星河引擎（從事向我們的客戶提供我們的數碼化市場推廣團隊的技術支持及服務），自願清算程序仍然進行中。

零售與批發業務

本集團優質酒類主要供高端消費群或餐廳消費，以批發銷售為主，整體來說銷售穩定，但會受到市場需求影響，收入並不定期，目前本集團亦專注於大量出售酒類以產生正現金流量及轉移存貨。

自然語言處理

鑒於目前智能產品環境競爭激烈，考慮到公司旗下中文智能產品進入市場的時機尚未適合，管理層採取保守政策作出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16,313,000港元。儘管如此，本集團仍相信人工智能語音識別芯片（即語言芯片）作為物聯網交互的核心組件之一，將應用於數碼化市場推廣的市場研究作為分析工具，並將廣泛應用在手提電話、智能家居、物聯網等方面。

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一直專注於改善人工智能語音技術，並著重於開發及改善軟件，以促進實時人機交互。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淨營運開支為約24,058,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與人員及業務推廣有關的成本及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所致。該業務分部的僱員人數現維持於15人，而本集團將繼續聘請專業人士建立技術及業務發展團隊。

展望

我們注意到業務正發生關鍵性變動，致力維持原有業務分部的可持續發展水平的同時，希望自然語言處理分部業務盡快投入市場並為本集團創造溢利。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員工總數為46人，而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為45人。

本集團持續加強與科大訊飛股份有限公司（「**科大訊飛**」）及仿腦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仿腦科技**」）合作開發的人工智能語音實時人機交互技術已經進入產品應用階段，包括飛龍大師人機交互手機及物聯網應用產品等將陸續推出市場。

公司版權活化業務方面，知識產權版權將成為集團參與AI未來市場的關鍵優勢。AI技術也開啟了內容創作及授權和衍生應用的巨大機遇。未來集團將會致力拓展版權活化業務，包括透過AI技術「碎片化」旗下200多項知識產權作品，轉化為動畫、短劇及短視頻等內容，並為知識產權作品角色成立AI經理人公司，進一步活化版權資源及提升潛在價值。

購回、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購回、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

有關上市規則第13.92條之事宜

根據上市規則第13.92條，聯交所不認為單一性別的董事會可達致多元化。隨著陳淑雯女士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已符合上市規則第13.92條有關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規定。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現時由黃昆杰先生、蒙一力先生及陳淑雯女士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呈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C3有關「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守則（「**標準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所有董事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刊發中期業績公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刊登在聯交所之網址(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之網址(www.culturecom.com.hk)。有關中期報告將在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將在上述網址刊登。

承董事會命
文化傳信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關健聰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關健聰先生（董事總經理兼執行董事）及馮定豪先生（執行董事）；王幹文先生（主席兼非執行董事）；以及黃昆杰先生、蒙一力先生及陳淑雯女士（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 僅供識別